

第 18 屆第 10 次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

開 會 時 間	重 要 決 議 事 項
110.06.22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通過2021年5月份長期攬貨合約承運情形報告。2. 通過2021年4~5月份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。3. 通過「董事暨重要職員(D&O)責任保險」續保案。4. 通過裕民(新加坡)公司向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責任公司執行二艘210,000 DWT散裝貨輪追加選擇權，續訂船舶建造案。5. 通過為裕民航運(新加坡)公司向青島北海造船廠訂購2艘210,000 DWT散裝貨輪(BC210K-15、16)提供背書保證。6. 通過本公司高階主管退休續聘展延案。7. 通過重新訂定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地點。